



# 新逍遙園譯經院·漢傳正法共修會

## 「真言考試」報名表

報名截止日期：2026年4月4日

考試日期：2026年4月18日

法名：	本名：
-----	-----

【注意】：(1)限報考「共修會」之真言/手印 (2)必須依規定之次第而報考 (3)必須已滿足報考該真言/手印之先行條件 (4)每人最多可報考1個真言及1個手印

勾選	A 組考試項目：		
	1. 穢跡金剛咒	12. 胎藏拳、真言宗擊磬法	22. 佛頂尊勝陀羅尼
	2. 穢跡金剛手印	13. 大輪金剛陀羅尼	23. 佛頂尊勝手印
	3. 准提菩薩咒	14. 大輪金剛手印	24. 佛頂尊勝陀羅尼心咒
	4. 准提菩薩根本印	【以下為准提密法儀軌之先行法門 2】	25. 寶篋印陀羅尼
	5. 華嚴 42 字門	15. 觀自在菩薩咒	26. 寶篋印陀羅尼手印
	6. 華嚴補闕真言	【以下為准提密法儀軌別傳法，限已修儀軌滿 100 座者報考】	27. 寶篋印陀羅尼奧(咒心)
	【以下為准提密法儀軌之先行法門 1】	16. 金剛拳、四處加持	28. 如意輪觀音根本陀羅尼
	【以下為地藏密法儀軌之先行法門】	17. 總攝二十五部大曼荼羅印	29. 如意輪觀音根本印
	7. 普禮真言	【以下為穢跡金剛密法儀軌之別傳法，限已修儀軌滿 100 座者報考】	勾選 C 組考試項目：
	8. 地藏菩薩咒	18. 穢跡金剛密法儀軌中別傳三真言	30. 阿彌陀佛根本大咒
	9. 地藏菩薩根本印	勾選 B 組考試項目：	31. 阿彌陀佛根本印
	10. 地藏菩薩滅定業真言	19. 光明真言(一般音)	32. 大悲咒(梵音)
	【以下為地藏密法儀軌之別請法，限已修儀軌滿 100 座者報考】	20. 光明真言手印	33. 千手千眼根本印
	11. 真言宗禮拜法式	21. 光明真言(梵音)	34. 大悲心咒
			35. 金剛薩埵百字明

▲ 欲考真言名稱：\_\_\_\_\_

1. 此真言屬「共修會」A 組、B 組、C 組中哪一組之真言？  
此真言屬共修會\_\_\_\_\_組中真言。(非屬共修會之真言,請於年度補請時報考)
2. 你何時請得此真言？\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你請此真言時，是否有如法灌頂？ 是 否
4. 你請得真言後，是否有在 1 個月內起修？ 是 否
5. 報考此真言之先行條件為：應誦此真言滿\_\_\_\_\_遍(請填遍數)  
你是否已誦滿規定之遍數？ 是，我已誦\_\_\_\_\_遍 否

阿闍梨批示：

▲ 欲報考手印或儀規中別請法名稱：\_\_\_\_\_

1.此手印或別請法屬「共修會」A組、B組、C組中哪一組之真言密法？

答：屬共修會\_\_\_\_\_組中之手印/別請法。(非屬共修會之手印/其他真言法,請於年度補請時報考)

2.你何時請得此手印之本尊真言,或請得此別請法之儀軌？

答：我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請得\_\_\_\_\_ (請寫法門名稱)

3.你何時請得此手印,或請得此項別請法？

答：我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請得\_\_\_\_\_ (請寫法門名稱)

4.先行條件：

(a)考手印條件：須配合手印五處加持,誦本尊咒滿\_\_\_\_\_遍(請填遍數)

你是否有依教修持、誦滿遍數？ 是,我已誦\_\_\_\_\_遍 否

(b)考別請法條件：須已修\_\_\_\_\_密法儀軌滿 100 座,並且須依照儀軌中別請法的次第來報考此項別請法。

◎你是否有依教修此儀軌滿 100 座？ 是,我已修\_\_\_\_\_座 否

◎你是否有依照次第報考此項別請法？

是,我有依照次第報考;此別請法是儀軌中第\_\_\_\_\_個別請法,儀軌中的上一個別請法為\_\_\_\_\_,我已通過考試。(若所報考之別請法是儀軌中第 1 個別請法,則不須填最後一格)

否

阿闍梨批示：

▲ 皈依、持戒之確認：

阿闍梨批示：

1.你到阿闍梨處皈依受戒之後,曾否到別的道場或法師處再去皈依/受戒？

是,我於\_\_\_\_\_年\_\_\_\_\_月,曾去\_\_\_\_\_ (道場)  
皈依\_\_\_\_\_法師,並受\_\_\_\_\_戒/並無受戒。

否

2.你受戒後至今,曾否破戒/犯戒？ 是,曾破/犯\_\_\_\_\_戒 否

3.若曾破戒/犯戒,是否已向阿闍梨發露懺悔？

是,我已依阿闍梨教示,修\_\_\_\_\_法\_\_\_\_\_遍/部,已懺悔圓滿 否

▲ 呈交「修法報告」之確認：

阿闍梨批示：

你於今年初是否有按時呈交「修法報告」(個人修法勤缺記錄表)？

是,我已於今年\_\_\_\_\_月\_\_\_\_\_日呈交 否

▲ 遵守規定「出席共修會」之確認：

阿闍梨批示：

依照 2025/4/16 開始實施的新規定, 共修會會員必須出席每年 3 次的共修(海外弟子則必須每年出席共修會 2 次)

[去年(2025 年)3 次共修法會之日期分別為 4/19A 組、8/23B 組、12/20C 組]

1.你去年是否有出席 4 月、8 月、及 12 月的共修會?(請填寫及勾選)

答：去年我出席共修會共\_\_\_\_\_次： 4/19(A 組)  8/23(B 組)  12/20C 組

2.若出席不到兩次,請說明原因：\_\_\_\_\_

▲ 遵守規定「出席顯教法會以護持道場」之確認：

自 2025/1/1 起開始實施的規定,凡欲請顯教、密教之法、或報名考試者, 必須出席每年至少 6 次的顯教例行法會(海外弟子則必須出席每年至少 2 次顯教例行法會),用以表示「護持道場」之心,方可報名請法或考試,包含請顯教法門、共修會及年度補請之密法。

1.你於去年(2025 年)出席顯教例行法會共\_\_\_\_\_次?

2.請勾選你去年出席例行法會的月份:

- 1/12 楞嚴,千佛     2/9 新春,楞嚴,千佛     3/9 楞嚴,千佛     4/13 楞嚴,千佛  
 5/4 浴佛,楞嚴,千佛     6/15 楞嚴,千佛     7/13 楞嚴,千佛     8/10 楞嚴,千佛  
 9/6 盂蘭盆,中元超薦     9/14 楞嚴,千佛     10/12 楞嚴,千佛     11/9 楞嚴,千佛  
 12/14 楞嚴,千佛

報名人簽名:

報名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026-3-2 修訂